

项目编号: XGZB-2024-0101

国家羊乳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陕西)  
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 富平县检验检测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西北国际(陕西)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二、项目说明 .....	11
三、招标文件 .....	11
四、投标文件 .....	12
五、投标保证金 .....	15
六、投标 .....	16
七、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定标 .....	17
八、合同 .....	32
九、合同的履约验收 .....	33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 .....	33
十一、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3
十二、询问、质疑与投诉 .....	33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	34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36
第四章 商务要求 .....	36
第五章 合同条款 .....	5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国家羊乳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陕西）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88号长安国际中心F座17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1月06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GZB-2024-0101

项目名称：国家羊乳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陕西）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99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联用仪（LC-MS-MS））：

合同包预算金额：313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13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食品检测、监测设备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联用仪 (LC-MS-MS)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3130000.00 元	3130000.00 元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交付完成。

合同包2（液相联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合同包预算金额：139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9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2	食品检测、监测设备	液相联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1390000.00 元	1390000.00 元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交付完成。

合同包 3(离子色谱仪)：

合同包预算金额：147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47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3	食品检测、监测设备	离子色谱仪	1 台	详见采购文件	1470000.00 元	1470000.00 元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交付完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联用仪(LC-MS-MS))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2(液相联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3(离子色谱仪)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联用仪(LC-MS-MS))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投标人信息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合同包2(液相联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投标人信息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合同包3(离子色谱仪)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投标人信息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0月17日至2024年10月23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88号长安国际中心F座17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11月06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友谊大街与泰安路交叉口万建实业五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友谊大街与泰安路交叉口万建实业五楼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请在文件获取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注明参与项目），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获取招标文件。

2.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

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9)《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3)《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富平县检验检测中心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城关街道办环城西路东侧

联系人方式：0913-822939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西北国际（陕西）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88号长安国际中心F座1701室

联系方式：15389035583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联系方式：15389035583

西北国际（陕西）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6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富平县检验检测中心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城关街道办环城西路东侧 联系方式：0913-822939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西北国际（陕西）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 88 号长安国际中心 F 座 1701 室 联系人：王 工 联系方式：15389035583
3	监督管理机构	富平县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国家羊乳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陕西）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5	项目编号	XGZB-2024-0101
6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7	项目预算	项目总预算金额：5990000.00 元； 合同包 1 预算金额：3130000.00 元； 合同包 2 预算金额：1390000.00 元； 合同包 3 预算金额：1470000.00 元。
8	项目用途	实验室检验检测
9	采购内容和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p>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p> <p>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 特定资格条件：</p> <p>1、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2、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根据财库【2019】38 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p>
--	--	---

		如网站无投标人信息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交货期、交货地点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交付完成。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统一组织。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6日14:30 2、投标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友谊大街与泰安路交叉口万建实业五楼会议室 3、开标时间:2024年11月06日14:30 4、开标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友谊大街与泰安路交叉口万建实业五楼会议室
17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18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	汇款账户	<b>交纳账户:</b> 名称:西北国际(陕西)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p>帐 号：1299 1552 7610 601</p> <p>注：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采用转账、现金形式交纳，转账时备注项目名称+包号+“招标代理服务费”字样。</p>
20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1	盖章签字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招标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22	投标文件数量、装订	<p>1、密封要求：投标时，投标人应自行将投标文件密封完好（封袋不得有破损）。标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p> <p>2、装订要求：投标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在投标文件书脊处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件两份（用U盘拷贝一份，电子光盘拷贝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供投标文件正本的word版本及PDF版本（PDF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开标一览表”一份。纸质投标文件均须A4纸打印（提倡双面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电子文件放置“开标一览表”标袋内。</p>
2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设备价+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产品辅材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
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5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投标人与采购人在中标

		<p>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p>
26	<p>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27	<p>其他</p>	<p>1、本项目属性为<u>货物</u>。</p> <p>2、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u>工业</u>。（按照《工信部 国家统计局 发改委 财政部 工信部联企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2011〕300号）规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 二、项目说明

1、本项目说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定中标人。

##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获取：投标人须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且投标人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招标文件的组成：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前五章。

3、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4、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5、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6、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7、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招标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8、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

为无效。招标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9、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10、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须知前附表。

#### 四、投标文件

1、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合格投标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满足本项目资格条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标人，投标无效。

3、投标人信用信息：

3-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投标人进行信用记录查询，查询的信用记录将进行打印存档，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3-2、特别说明：

(1) 投标人如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评标委员会取消其中标资格；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已出具的信用查询结果并不能取代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前进行复查。

4、投标文件的组成

4-1、投标函

4-2、投标报价表

4-3、投标方案说明书

4-4、商务条款偏离表

4-5、投标人承诺书

4-6、资格证明文件

4-7、其他资料

5、投标文件编写说明

5-1、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

5-2、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招标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5-3、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5-4、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

5-5、投标文件因书写潦草、内容表达不清、印章或证明材料内容模糊难辨等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6、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须与投标文件纸质版正本中的内容一致。

5-7、“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会议上唱标的内容，按格式要求填写，并单独密封提交，同时应保证“开标一览表”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仍有且一致。如果不一致，以唱标内容为准。

5-8、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6、投标文件的装订及密封

6-1、密封要求：投标时，投标人应自行将投标文件密封完好（封袋不得有破损）。标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6-2、装订要求：投标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在投标文件书脊处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件两份（用U盘拷贝一份，电子光盘拷贝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供投标文件正本的word版本及PDF版本（PDF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开标一览表”一份。纸质投标文件均须A4纸打印（提倡双面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电子版放置“开标一览表”标袋内。

## 7、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8、投标报价

8-1、投标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8-2、投标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

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8-3、投标报价=设备价+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产品辅材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

8-4、投标人须对《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任何货物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及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8-5、不接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8-6、投标人要按所报产品分项报价表内容填写货物品名、单价及总价、制造厂家等内容，并由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签署。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1) 所投货物的设备价

(2) 备品备件价（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货物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需要的备品备件清单和价格）

(3) 专用工具价（如果需要使用）

(4) 安装调试费用

(5) 货物运至指定地点的运输（含保险）费用

(6) 售后服务费

(7) 培训费

(8) 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

(9)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8-7、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8-8、选配件是投标产品的附件，仅作为采购人后期选择购买，其报价不包含在本次投标总价内。

9、对投标人的其他要求：

9-1、投标人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9-2、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生产、供货等。

9-3、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分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9-4、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货物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9-5、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9-6、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9-7、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五、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投标保证金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提交投标担保，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开标现场不办理投标担保收取事宜。若采购代理机构未在投标担保递交截止时间收到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有效投标担保函的，或未在投标文件中附投标担保凭证的，其投标无效。

4、退还投标保证金：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

(2) 所有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

(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执合同予以退还（无息），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若招标终止，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终止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

5、如投标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担保函的投标人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5-1、投标人提供虚假资质谋取中标的；

5-2、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5-3、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5-4、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六、投标

1、投标文件、必备资质文件的提交：

1-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1-2、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3、逾期送达的必备资质文件，将被拒收；

1-4、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必备资质文件。

2、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到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投标人提出修改要求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字样。

2-3、投标人提出撤标要求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经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摄像留存后，将要“撤回”的投标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投标人，投标人签字确认领取。

2-4、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2-5、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投标担保的投标人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

失。

### 3、投标有效期：

3-1、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投标人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按无效投标处理。中标单位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3-2、在原投标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相应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投标无效：

4-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4-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4-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4-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中标；

4-7、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七、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定标

### 1、开标

1-1、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1-2、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

开标结果。

1-3、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开标会议开始，宣读会场纪律，宣布参加会议的投标人名单。

1-4、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监标人当众检查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

1-5、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的摆放顺序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它主要内容并做记录。投标人确认无误后，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及监标人签字确认唱标内容。如投标人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应在获得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属于宣读错误，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1-6、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结束，所有投标人离场。

1-7、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1-8、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文字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 2、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评标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单独提交下述资质证明材料原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逾期不接受任何补充资料，资格审查标准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评审 标准	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根据财库【2019】38 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投标人信息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以上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时以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可不提供，由代理机构查询并留存）为准，原件备查。		

### 3、评标

#### 3-1、评标委员会

（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2）采购人派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3）评标委员会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审查投标文件；

b、符合性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c、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d、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e、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f、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g、对评标过程及各投标人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h、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i、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评标委员会）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3-4、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5、评标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3-6、评标办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3-7、评标工作程序：**符合性审查、澄清、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等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3-7-1、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合格者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标准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	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份数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开标一览表数量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交货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交货期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其他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 3-7-2、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 a、投标文件有关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b、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

修改单价；

-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 e、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 f、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 g、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h、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其中，同时出现上述 a 至 d 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7-3、评价：

（1）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评标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3）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a、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b、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c、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d、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 3-8、评分标准

#### 合同包 1(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联用仪 (LC-MS-MS))评分标准:

评审项	分值(分)	评审标准
报价	30	<p>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评审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价）×30</p> <p>评审价=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率）</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 3-9-1 至 3-9-3）</p>
技术参数响应	45	<p>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响应情况，全部正偏离或完全响应的得 45 分；“▲”项参数为重要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3 分，其他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p> <p>投标人应提供标的技术参数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或设备（产品）彩页或设备（产品）说明书或官网和功能截图等）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p> <p>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若发现虚假应标，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其投标将予以拒绝，并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p>
供货渠道	1	<p>所投产品供货渠道正规，确保供应的产品无假货、无产权纠纷，提供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授权或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等）得 1 分。</p> <p>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为计分依据。</p>
实施方案	1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规划、组织协调方案、供货进度计划、安装调试方案、质量保障及处理措施等，根据实施方案响应情况，完整且符合实际要求得 10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实施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每项扣 1 分，扣</p>

		完为止。
业绩	4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业绩证明（以合同为准，须附合同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
培训方案	5	提供培训方案，内容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培训人数、培训方式等，至少能够保障最终验收时使用人员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根据培训方案响应情况，完整且符合实际要求的 5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培训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售后服务能力	5	对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产品质量问题退货以及换货方案、售后服务流程、服务响应时间、售后人员安排、售后服务承诺。根据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情况，完整且符合实际要求得 5，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售后服务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同包 2(液相联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评分标准:

评审项	分值 (分)	评审标准
报价	30	<p>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评审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价）×30</p> <p>评审价=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率）</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 3-9-1 至 3-9-3）</p>
技术参数 响应	45	<p>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响应情况，全部正偏离或完全响应的得 45 分；“▲”项参数为重要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3 分，其他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p> <p>投标人应提供标的技术参数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或设备（产品）彩页或设备（产品）说明书或官网和功能截图等）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p> <p>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若发现虚假应标，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其投标将予以拒绝，并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p>
供货渠道	1	<p>所投产品供货渠道正规，确保供应的产品无假货、无产权纠纷，提供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授权或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等）得 1 分。</p> <p>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为计分依据。</p>
实施方案	1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规划、组织协调方案、供货进度计划、安装调试方案、质量保障及处理措施等，根据实施方案响应情况，完整且符合实际要求得 10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实施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p>

业绩	4	<p>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业绩证明（以合同为准，须附合同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p>
培训方案	5	<p>提供培训方案，内容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培训人数、培训方式等，至少能够保障最终验收时使用人员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根据培训方案响应情况，完整且符合实际要求的 5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培训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售后服务能力	5	<p>对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产品质量问题退货以及换货方案、售后服务流程、服务响应时间、售后人员安排、售后服务承诺。根据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情况，完整且符合实际要求得 5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售后服务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合同包3(离子色谱仪)评分标准:

评审项	分值 (分)	评审标准
报价	30	<p>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评审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价）×30</p> <p>评审价=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率）</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3-9-1至3-9-3）</p>
技术参数 响应	45	<p>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响应情况，全部正偏离或完全响应的得45分；“▲”项参数为重要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其他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p> <p>投标人应提供标的技术参数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或设备（产品）彩页或设备（产品）说明书或官网和功能截图等）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p> <p>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若发现虚假应标，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其投标将予以拒绝，并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p>
供货渠道	1	<p>所投产品供货渠道正规，确保供应的产品无假货、无产权纠纷，提供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授权或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等）得1分。</p> <p>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为计分依据。</p>
实施方案	1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规划、组织协调方案、供货进度计划、安装调试方案、质量保障及处理措施等，根据实施方案响应情况，完整且符合实际要求得10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实施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p>

业绩	4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业绩证明（以合同为准，须附合同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
培训方案	5	提供培训方案，内容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培训人数、培训方式等，至少能够保障最终验收时使用人员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根据培训方案响应情况，完整且符合实际要求的 5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培训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售后服务能力	5	对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产品质量问题退货以及换货方案、售后服务流程、服务响应时间、售后人员安排、售后服务承诺。根据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情况，完整且符合实际要求的得 5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售后服务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1)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特殊情况处理：**

a、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b、相同品牌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前款规定处理。

c、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得

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d、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 3-9、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 3-9-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 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投标人须做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 3-9-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 3-9-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9-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否则评审时不给予计分。

(3) 产品同时属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评审时可同时享受优先待遇。

(4) 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 3-10、信用担保及融资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

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4、定标**

##### **4-1、定标程序**

（1）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经过符合性审查、澄清、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投标报价得分高者成为中标人，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成为中标人。确定结果后，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采购人逾期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4）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中标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其他投标人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52条执行。

4-2、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投标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 **5、投标无效的情形：**

5-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5-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6、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5-7、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5-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6、中标通知书及未中标通知书**

6-1、中标通知书及未中标通知书将在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

6-2、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投标担保的投标人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6-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弃中标。

## **八、合同**

1、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

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九、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

1、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8〕2号），向西北国际（陕西）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应采用转账、现金形式交纳。

## 十一、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5）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十二、询问、质疑与投诉

###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

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投标人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投标人 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出质疑，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下载专区。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驳回。

2-5、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鲜章）。

2-6、投标人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联系人：王工，联系方式：029-85221302，地址：西北国际（陕西）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 88 号长安国际中心 F 座 1701 室）。

### 3、投诉

3-1、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 55 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 17 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3-2、本项目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 富平县财政局 提起投诉。

##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投标人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附在投标文件中，同

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合同包 1(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联用仪 (LC-MS-MS))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联用仪 (LC-MS-MS)	<p>1、系统组成和功能：包括超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和离子阱质谱（或其他类型定性功能质谱）三个部分，具备三重四极杆质谱的定量功能和离子阱质谱（或其他类型定性功能质谱）的定性功能，特别是对阳性样品检测结果的确证，需要具有在定量限附近的准确定性、定量能力。</p> <p>2、技术规格： 串联质谱部分</p> <p>2.1 离子源要求为独立的 ESI 和 APCI 源；</p> <p>▲2.2 ESI 电喷雾离子源流速范围：5 μL/min-2.5ml/min，无需分流，既可加快样品的分析速度，还可避免分流对样品造成损失；（提供证明文件）</p> <p>▲2.3 离子源内要求有至少两路加热雾化气，辅助加热气温度≥650℃，以确保最大的离子化效率和抗基质干扰能力；（提供证明文件）</p> <p>▲2.4 大气压离子源要求采用锥孔结构，而非毛细管或离子传输管结构设计，以同时保持高灵敏度和优异的抗污染能力；（提供证明文件）</p> <p>2.5 离子源内有废气排放装置，可以降低离子源的记忆效应和污染，保障工作人员健康；</p> <p>2.6 插拔式可互换 ESI 及 APCI 喷针，可实现 ESI 源及 APCI 源的快速更换；</p> <p>2.7 质量数范围 m/z：5-1200 amu；</p> <p>▲2.8 扫描速度：四级杆扫描速度≥11000amu/s，离子阱（或其他类型定性功能质谱）扫描速度≥10000amu/s；（提供证明文件）</p> <p>2.9 线性范围： 定量超过六个数量级；</p> <p>2.10 质量准确度： &lt;0.01%amu(全质量数范围)；</p> <p>2.11 质量稳定性： ±0.1 amu/24hr；</p> <p>2.12 灵敏度及重现性</p> <p>2.12.1 ESI 正离子灵敏度：柱上进样，1pg 利血平，MRM 分析测量 m/z195（子离子）、m/z609（母离子），信噪比≥</p>	1	台

	<p>1000000:1;</p> <p>▲2.12.2 ESI 负离子灵敏度: 柱上进样, 1 pg 氯霉素, m/z 321&gt;152, 信噪比<math>\geq</math>1000000:1; (提供证明文件)</p> <p>▲2.12.3 高选择性定量灵敏度: 柱上量 2pg 利血平, 检测 609 的子离子 195 的所有三级离子碎片, 并提取响应最高离子, 满足信噪比<math>\geq</math>500: 1, 偏差小于等于 10%。且同时可以看到, 质荷比在 100 到 200 范围内所有质荷比的信息; (提供谱图数据证明文件)</p> <p>2.12.4 增强子离子扫描灵敏度: 200fg 柱上量克伦特罗在二级全扫描模式下, 可以获得不少于 4 个大于 10%相对丰度子离子, 并能够准确的在谱库中检索, 且匹配系数<math>\geq</math>60%, 需提供谱图数据证明;</p> <p>▲2.12.5 抗基质干扰能力: 取苹果基质提取液, 加入马拉硫磷标准品, 配置成 5ppb 的基质加标溶液, 分别采用 MRM 扫描 331/99 和三级扫描 331/99/71 两种模式检测该样品并计算出 S/N, 要求三级离子检测灵敏度(S/N)是 MRM 检测灵敏度(S/N)的 25 倍以上, 具有明显的抗基质干扰能力; (提供谱图数据证明文件)</p> <p>2.12.6 5ppb 和 50ppb 的氧化胆固醇连续 5 次进样 RSD&lt;2%;</p> <p>2.13 扫描方式: 全扫描、选择离子扫描、子离子扫描、母离子扫描、中性丢失扫描、多反应监测扫描、MRM3 扫描、增强多电荷扫描、时间延迟碎裂等;</p> <p>▲2.14 最高分辨率: 分辨率&gt;10000 (扫描速度为 50amu/s 时); (提供证明文件)</p> <p>▲2.15 碰撞池: 采用大于 90 度弯曲型碰撞池, 能最大化的去除中性粒子的干扰, 且 Dwell time 低至 2ms 时, 灵敏度不损失。农药多菌灵在 2ms 和 10ms 的驻留时间时灵敏度不损失; (提供证明文件)</p> <p>2.16 真空系统: 高真空无油分子涡轮泵系统, 空气冷却, 无需水冷, 源区和分析区形成差分抽气系统, 自动断电保护功能;</p> <p>▲2.17 质量分析器: 三重四极杆质量分析器和离子阱质量分析器或其他类型定性功能质量分析器, 要求一次进样同时获得 MRM 定量图谱及各组分二级和三级全扫描质谱图; (提供证明文件)</p> <p>2.18 检测器: 高性能电子倍增器或光电倍增器, 以电子倍增</p>		
--	--	--	--

	<p>器为优；</p> <p>▲2.19 供气系统：采用氮气一种气体作为雾化气和碰撞气，无需额外氩气或氦气，提供安装场地条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p> <p>2.20 工作站软件</p> <p>2.20.1 软件同时控制液相、质谱。自动实现仪器的功能配置、条件优化、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快速定量；</p> <p>2.20.2 专用高通量数据处理平台，大批数据处理更快速，更精准；</p> <p>2.21 数据处理系统： 处理器六核，16GB 内存，2TB 硬盘，液晶显示器，DVD-RW 驱动器，激光打印机。</p> <p>超高效液相部分</p> <p>2.1 二元高压色谱泵</p> <p>2.1.1 流速范围：0.001-5.000mL/min，递增率 0.001mL/min；</p> <p>▲2.1.2 流量精密密度：RSD≤0.065%；（提供证明文件）</p> <p>2.1.3 流量准确性：±1.0 %；</p> <p>2.1.4 最大耐压：≥15000Psi；</p> <p>2.1.5 梯度混合精度：±0.1%；</p> <p>2.2 自动进样器</p> <p>2.2.1 进样量范围：0.5 μL~30 μL；</p> <p>▲2.2.2 样品位：≥160 位 1.5ml 样品瓶；（提供证明文件）</p> <p>2.2.3 控温范围：4-40℃，具有样品控温功能；</p> <p>2.3 柱温箱</p> <p>2.3.1 温度范围：室温-10℃-95℃；</p> <p>2.3.2 温度控制精度：±0.1℃；</p> <p>3、配置要求（包括附件及耗材）：</p> <p>串联质谱主机 1 台</p> <p>3.2 独立的 ESI 和 APCI 离子源 1 套</p> <p>3.3 二元高压色谱泵 1 台</p> <p>3.4 自动进样器 1 台</p> <p>3.5 柱温箱 1 台</p> <p>3.6 在线真空脱气机 1 台</p> <p>3.7 溶剂瓶托盘（含溶剂瓶及管线） 1 套</p> <p>3.8 仪器操作软件及数据处理软件 1 套</p> <p>3.9 微软 Office 软件套装 1 套</p>		
--	--	--	--

		3.10 工作站 1套 3.11 安装调谐标样 1套 3.12 常用消耗品 3.12.1 机械泵油 4桶 3.12.2 ESI 喷针 5根 3.12.3 超高效 C18 色谱柱 2根 3.12.4 自动进样器样品瓶（含瓶、盖和垫） 500只 3.13 配套产品 3.13.1 不间断电源 UPS 6KVA，延时 1 小时 1台 3.13.2 氮气发生器 1套 3.13.3 激光打印机 1台		
--	--	---	--	--

合同包 2(液相联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液相联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p>1、该仪器应适用于不同应用领域的各类样品的元素分析、同位素分析和元素形态分析任务,满足环境、食品、地质、化工、生物、材料等分析要求;</p> <p>2、工作条件:</p> <p>2.1 环境温度: 15~30℃</p> <p>2.2 环境湿度: 20~80%</p> <p>2.3 电源: 200~240V, 50/60Hz</p> <p>3、技术参数:</p> <p>3.1. 硬件参数</p> <p>3.1.1 雾化器: 耐高盐、高效石英同心雾化器;</p> <p>▲3.1.2 雾室: 石英雾室, 半导体控温装置, 制冷能力应小于-8℃, 且制冷温度越低越好。(提供证明文件)</p> <p>3.1.3 气路控制: 配备高精度气体质量流量计, 控制包括等离子体气、辅助气、稀释气、载气、碰撞/反应气等气体流量;</p> <p>3.1.4 炬管: 一体式或分体式石英炬管, 拆装方便, 炬管 X/Y/Z 定位可由步进电机控制自动完成;</p> <p>3.1.5 接口: 镍制样品锥和截取锥组成的接口, 接口部分的设计应兼顾保护分析腔真空度和耐盐两个方面, 采样锥口径应控制在 0.9-1.2mm, 截取锥口径应控制在 0.5-0.7mm, 可在高灵敏度情况下实现对 25%盐度样品的连续稳定分析。</p> <p>▲3.1.6 离子源: 自激发全固态射频发生器, 射频频率≤27.12 MHz, 功率范围 500~1600W 连续可调。(提供证明文件)</p> <p>3.1.7 具有工作线圈和接口的二次放电消除功能, 保证仪器最佳性能;</p> <p>▲3.1.8 离子光学系统: 偏转聚焦系统, 通过电场作用使样品离子产生与未解离的中性粒子和光子实现完全分离, 以降低仪器背景噪音, 可将池内的二次中性干扰消除(提供证明文件)</p> <p>3.1.9 碰撞反应池:</p> <p>3.1.9.1 配备碰撞反应池, 具有四级杆或八极杆设计, 可去除二次多原子离子干扰或反应副产物, 提供最佳离子传输效率;</p> <p>▲3.1.9.2 碰撞反应池至少拥有三种工作模式, 标准模式、碰撞模式和反应模式进行干扰的消除和样品分析, 每种模式都可通过平面四极杆设置带宽进行质量数的区段筛选以达到更优异的干扰消除效果(提供证明文件)</p> <p>3.1.9.3 碰撞反应池可使用 He 气, O<sub>2</sub>, H<sub>2</sub>He 混合气, NH<sub>3</sub>He 混合气;</p> <p>3.1.10 质量分析器: 采用纯钨材质, 双曲面结构设计, 提供最理想电场分布和最佳丰度灵敏度; 四极杆驱动频率: ≥2 MHz;</p> <p>▲3.1.10.1 四极杆质量数范围: 2~260 amu; (提供证明文件)</p> <p>3.1.11 检测器: 脉冲模拟双模式同时型电子倍增器两种模式可以自动切换, 可以在一次进样过程中同时完成扫描和跳峰分析(定性和定量分析)。</p> <p>3.2. 操作软件:</p> <p>3.2.1 操作系统: 知名品牌商用电脑 Windows 10 64 位操作</p>	1	台

	<p>系统；</p> <p>3.2.2 实时数据显示和实时报告显示；</p> <p>3.2.3 全自动分析功能(启动关闭仪器，炬位调整，等离子体参数，离子透镜，标准等离子体条件与冷等离子体条件切换，标准技术与碰撞池技术切换等)</p> <p>3.2.4 包含色谱连用的瞬间信号分析软件以便与色谱或激光进样系统等连用。可以满足色谱连用中的数据采集，色谱积分计算，报告输出等功能；</p> <p>3.2.5 拥有智能化软件包括：智能进样时间和智能冲洗时间，QAQC 软件，可以满足 EPA 方法的 QC 要求，智能谱图解释软件.</p> <p>3.2.6 操作软件可以安装于个人计算机上，样品分析数据可以使用此软件进行离线数据处理并生成报告；</p> <p>3.3. 分析能力：</p> <p>3.3.1 标准模式下无需使用碰撞反应池或冷焰技术，即可保证 56Fe 的方法检出限符合国际水质分析标准小于 3ppb 的要求。</p> <p>▲3.3.2 对于高 Cl 和高 Ca 样品 (5% HCl, 200ppm Ca) 中 As 元素的分析，可直接利用碰撞模式消除 ArCl<sup>+</sup>和 CaCl<sup>+</sup>离子对 As 元素的干扰并获得 0.5ppt 的检出限水平，无需使用 O<sub>2</sub> 或其他反应气体以及复杂的反应模式（提供证明文件）。</p> <p>▲3.3.3 可以通过碰撞模式直接消除 ArAr<sup>+</sup>多原子离子对 Se 元素的干扰，无需使用 CH<sub>4</sub> 或 H<sub>2</sub> 气的反应模式即可获得 3ppt 的 Se 元素检出限水平。（提供证明文件）</p> <p>3.4. 性能指标：</p> <p>3.4.1 低质量数 Li: <math>\geq 60</math> M cps/ppm</p> <p>▲3.4.2 中质量数(Y 或 In): <math>&gt; 270</math>Mcps/ppm</p> <p>▲3.4.3 高质量数(Tl 或 U): <math>&gt; 400</math>Mcps/ppm</p> <p>3.4.4 轻质量元素检出限:<math>&lt;0.5</math>ppt</p> <p>3.4.5 中质量数元素检出限:<math>&lt;0.1</math>ppt</p> <p>3.4.6 高质量数元素检出限:<math>&lt;0.1</math>ppt</p> <p>3.4.7 背景: <math>\leq 1</math> cps (在质量数 4.5 amu 处)</p> <p>3.4.8 氧化物离子(Ce<sup>0+</sup>/Ce<sup>+</sup>): <math>&lt;2\%</math></p> <p>3.4.9 双电荷粒子(Ba<sup>++</sup>/Ba<sup>+</sup>): <math>&lt;3\%</math></p> <p>3.4.10 短期稳定性 10min (RSD): <math>&lt; 2\%</math></p> <p>3.4.11 长期稳定性 2 hr (RSD): <math>&lt; 3\%</math></p> <p>▲3.4.12 质谱校正稳定性: <math>&lt; 0.025</math> amu/24hr; (提供证明文件)</p> <p>3.5、输液泵系统</p> <p>3.5.1 最大耐压: <math>\geq 700</math>bar</p> <p>3.5.2 流量范围: 0.001-10.000mL/min, 增量为 0.001mL/min</p> <p>▲3.5.3 流量精度: <math>&lt;0.05\%</math> RSD (提供证明文件)</p> <p>3.5.4 流量准确度: <math>\pm 0.1\%</math></p> <p>3.5.5 压力波动: <math>\leq 2</math>bar</p> <p>3.5.6 梯度准确度: <math>\pm 0.5\%</math></p> <p>3.5.7 比例精度: <math>&lt;0.15\%</math>SD</p> <p>3.5.8 泵清洗系统: 主动式单独流路清洗柱塞</p> <p>3.5.9 溶剂脱气: 内置 4 通道脱气机</p> <p>3.6、自动进样器：</p> <p>3.6.1 最大压力: <math>\geq 700</math> bar</p> <p>3.6.2 进样量范围: 0.01 - 100 <math>\mu</math>L, 最小增量 = 0.01 <math>\mu</math>L</p>		
--	--	--	--

	<p>3.6.3 进样线性: <math>r &gt; 0.99999</math> (咖啡因水溶液)</p> <p>3.6.4 样品容量: <math>\geq 200</math> 位以上样品位</p> <p>▲3.6.5 交叉污染: <math>&lt; 0.0004\%</math> (提供证明文件)</p> <p>3.6.6 进样准确度: <math>\leq \pm 0.5\%</math></p> <p>3.6.7 进样量精度: <math>&lt; 0.25\%RSD</math></p> <p>3.7、柱温箱</p> <p>3.7.1 控温原理: 静止空气或强制空气</p> <p>▲3.7.2 温控范围: <math>5-85^{\circ}C</math>、增量为 <math>0.1^{\circ}C</math> (提供证明文件)</p> <p>3.7.3 温度准确度: <math>\leq \pm 0.5^{\circ}C</math></p> <p>3.7.4 温度稳定性: <math>\leq \pm 0.05^{\circ}C</math></p> <p>3.7.5 压力范围: <math>0 - 700 \text{ bar}</math>,</p> <p>3.8、产品详细配置单</p> <p>3.8.1 ICP-MS 主机 1 台</p> <p>3.8.2 ICP-MS 原装操作软件 1 套</p> <p>3.8.3 配套循环冷却水机 1 台</p> <p>3.8.4 主机调谐液 1 套</p> <p>3.8.5 其他配件与耗材: 镍采样锥 1 套; 镍截取锥 1 套; 一体式石英炬管 1 根; 蠕动泵进样管 12 根; 蠕动泵废液管 12 根; 蠕动泵内标管 12 根; 采样锥 O 型圈 3 个; PFA 样品管 5 米; 砷形态分析色谱柱; 汞形态分析色谱柱;</p> <p>3.8.6 分体式品牌电脑及打印机 1 套 (i7 及以上处理器, 16GB 内存, 512GB 硬盘 (分区); <math>\geq 25</math> 吋液晶显示器; 激光打印机)</p> <p>3.8.7 UPS 稳压电源 10KVA <math>\geq</math> 延时 1 小时 \ 1 台</p> <p>3.8.8 高纯 Ar 气瓶及其减压阀 2 套, 高纯 He 气瓶及其减压阀 1 套</p> <p>3.8.9 可与液相色谱技术联用的控制软件以及数据处理软件 1 套</p> <p>3.8.10 液相联机控制软件、联机接口及传输线 1 套</p> <p>3.8.11 四元梯度泵 1 套</p> <p>3.8.12 在线脱气机 1 套</p> <p>3.8.13 柱温箱 1 套</p> <p>3.8.14 自动进样器 1 套</p>		
--	--	--	--

合同包3(离子色谱仪)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离子色谱仪	<p>1、应用范围：适用于阴阳离子、有机酸、有机胺、糖和氨基酸类物质的分析</p> <p>2、整机参数</p> <p>2.1 系统参数</p> <p>2.1.1 所有的离子色谱流路均标配采用原厂提供的 PEEK 及 PTFE 材质，包括分析泵本身及分析泵后至六通阀、色谱柱、抑制器、检测器之间的所有管路，且可同时安装电导和安培检测器。</p> <p>2.2 色谱泵系统</p> <p>2.2.1 高性能/低脉冲双柱塞泵，采用惰性全 PEEK 泵头、PEEK 管路，适合于 pH 为 0~14 的淋洗液及反相有机溶剂，可配置内置双四元比例阀实现四元梯度。</p> <p>2.2.2 全 PEEK 泵流量：(0.000~10.000) mL/min，流量增幅，0.001 mL/min。</p> <p>2.2.3 泵头耐压：≥40MPa</p> <p>▲2.2.4 流量准确度：&lt;0.1% (提供证明文件)</p> <p>▲2.2.5 流量稳定性：&lt;0.1% (提供证明文件)</p> <p>2.2.6 梯度精度和准确度：≤1%</p> <p>2.2.7 压力脉动：&lt;1%</p> <p>2.2.8 密封圈清洗：配备密封圈清洗系统，可与分析同步进行，减少密封圈的磨损，延长泵的使用周期。(提供证明文件)</p> <p>2.3 电导检测器</p> <p>▲2.3.1 基线噪声：≤0.0003μS·cm<sup>-1</sup> (提供证明文件)</p> <p>2.3.2 基线漂移：≤0.001 μS·cm<sup>-1</sup>/30min</p> <p>▲2.3.3 最小检出浓度：≤0.00005 μg/mL (提供证明文件)</p> <p>2.3.4 数字电导检测器，自动量程，输出值为电导信号，单位为 μS/cm。</p> <p>2.3.5 电导池体积：≤0.8 μL</p> <p>2.3.6 电导检测范围：≥16000 μS/cm</p> <p>▲2.3.7 检测器分辨率：≤0.003nS/cm (提供证明文件)</p> <p>2.3.8 电导池温控范围：环境+5℃到 60℃</p> <p>2.3.9 电导池控温稳定性：≤0.05℃</p> <p>▲2.3.10 电导池耐压：≥8Mpa (提供证明文件)</p> <p>2.4 安培检测器</p> <p>2.4.1 类型：微处理器控制的数字信号输出模式，自动量程；</p> <p>2.4.2 驱动电压范围：-2.0V---2.0V</p> <p>2.4.3 驱动电压分辨率：0.001V</p> <p>2.4.4 输出信号范围：直流模式：1pA---74uA；积分模式：50Pc-200μC</p> <p>2.4.5 噪声：积分模式&lt;30pC；直流模式&lt;5pA；</p> <p>2.4.6 工作电极：金，玻碳，银，铂；</p> <p>2.4.7 参比电极：Ag/AgCl 参比电极</p> <p>2.4.8 池体积：&lt;0.2uL；</p> <p>2.4.9 最大池压力：≥0.7MPa</p> <p>▲2.4.10 最小检出浓度：≤0.001 μg/mL； (提供证明文件)</p>	1	台

	<p>▲2.4.11 定性重复性：<math>\leq 0.1\%</math>（提供证明文件）</p> <p>▲2.4.12 定量重复性：<math>\leq 0.5\%</math>（提供证明文件）</p> <p>2.6 抑制器</p> <p>2.6.1 抑制器类型：电解自动再生膜抑制器，无需外加试剂进行轮流再生，无需蠕动泵等其他辅助设备，大容量，免维护，带来低背景电导，低背景噪声和稳定的基线；</p> <p>2.6.2 可配置阴、阳离子电解自再生膜抑制器；</p> <p>2.6.3 死体积：<math>\leq 50\mu\text{L}</math></p> <p>2.6.4 抑制容量：<math>\geq 170\mu\text{eq}/\text{min}</math></p> <p>2.6.5 耐压：<math>\geq 3\text{MPa}</math></p> <p>2.7 柱温箱</p> <p>2.7.1 温度范围：室温<math>+5^{\circ}\text{C}\sim 70^{\circ}\text{C}</math></p> <p>▲2.7.2 控温度稳定性：<math>\leq 0.1^{\circ}\text{C}/\text{h}</math>（提供证明文件）</p> <p>2.7.3 温度设定值误差：<math>\leq 0.5^{\circ}\text{C}</math></p> <p>2.7.4 温度稳定性：<math>\leq 0.05^{\circ}\text{C}</math></p> <p>2.7.5 可兼容长度为 250mm 和 150mm 色谱柱</p> <p>2.7.6 耗材监控系统：可识别并监控抑制器、淋洗液发生罐、捕获柱等耗材的使用状况</p> <p>2.8 离子色谱柱</p> <p>2.8.1 阴离子色谱柱，色谱填料为聚合物材料，可用于食品、药品、环境、水质等样品中常规阴离子和消毒剂副产物的检测。</p> <p>2.8.2 阳离子色谱柱，可用于检测环境，药品及食品中 <math>\text{Li}^+</math>，<math>\text{Na}^+</math>，<math>\text{NH}_4^+</math>，<math>\text{K}^+</math>，<math>\text{Ca}^{2+}</math>，<math>\text{Mg}^{2+}</math>及有机阳离子等。</p> <p>2.9 自动进样器</p> <p>2.9.1.1 工作方式：注射泵电磁阀定量取样方式</p> <p>2.9.1.2 样品位数：<math>\geq 100</math> 位（1.5ml 样品瓶），满足仪器连续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需求</p> <p>2.9.2.1 可实现阴阳离子同时进样功能，配漏液传感器和自动震荡混匀功能</p> <p>2.9.2.2 可实现在线富集功能、可实现加液、混合等操作，完成在线稀释</p> <p>2.9.2.3 进样重复性：<math>&lt; 0.3\% \text{RSD}</math></p> <p>2.10 淋洗液发生器</p> <p>2.10.1 产生方式：利用电解产生的 <math>\text{H}^+</math> 或 <math>\text{OH}^-</math> 在线生成酸性或碱性淋洗液</p> <p>2.10.2 最大工作压强：<math>\geq 3000\text{psi}</math></p> <p>2.10.3 淋洗液浓度范围：<math>\text{KOH}</math>、<math>\text{MSA}-0.1\sim 100.0\text{mM}</math></p> <p>▲2.10.4 梯度准确度：<math>\leq 0.2\%</math>（提供证明文件）</p> <p>▲2.10.5 梯度精度：<math>\leq 0.2\%</math>（提供证明文件）</p> <p>2.10.6 支持同时安装两个淋洗液罐供双系统使用，或两淋洗液罐串联使用（提供可安装两淋洗液罐系统截图）</p> <p>2.11 软件</p> <p>2.11.1 自主研发，具有软件著作权</p> <p>2.11.2 工作站界面简单、直观，操作流程便捷，具有完善的审计追踪及权限管理功能</p> <p>2.11.3 图形化全反控界面，提供适实时分析条件参数和分析结果、在线修改和采集各部件工作参数、自动进行快速数据采集和处理、具有仪器相关数据与运行状况溯源功能，方便故障</p>	
--	---	--

	<p>排查。</p> <p>2.11.4 实现系统部件的有效集成和控制，对公司提供色谱类产品可无缝式增加</p> <p>2.11.5 具有色谱峰智能积分功能，提供多种可视化的积分方式，一键选择即可完成智能积分，多种积分方式灵活快速切换。需提供软件该功能截图。</p> <p>▲2.11.6 具有可模拟阴离子、糖以及有机酸的分离效果的软件技术，可帮助进行快速方法开发及辅助未知物定性。（提供证明文件）。</p> <p>3、仪器配置</p> <p>3.1 双系统离子色谱主机（双四元泵） 1套</p> <p>3.2 中文版操作软件 1套</p> <p>3.3 电导检测器（含池体） 1套</p> <p>3.4 电化学检测器 1套</p> <p>3.5 电化学池 1套</p> <p>3.6 Ag/AgCl 参比电极 1套</p> <p>3.7 淋洗液发生系统 1套</p> <p>3.8 KOH 试剂盒（含脱气装置） 1套</p> <p>3.9 阴离子分析柱及保护柱 1套</p> <p>3.10 糖分析柱及保护柱 1套</p> <p>3.11 Au 电极套件 1套</p> <p>3.12 双系统自动进样器 1套</p> <p>3.13 1.5ml 样品小瓶（100个） 1盒</p> <p>3.14 10 mL 小瓶（含盖子100个） 1盒</p> <p>3.15 离子色谱专用耗材（长管线100个；短管线50个；小接头10个；小密封圈（十个装）1个；大米粒接头5个；大接头5个；大小转接头3个；背压管2个）</p> <p>3.16 品牌电脑（I5处理器、16G内存、中文WIN10专业版操作系统） 1套</p> <p>3.17 黑白激光打印机 1台</p> <p>3.18 氮气钢瓶及减压阀 1套</p>		
--	---	--	--

## 第四章 商务要求

合同包 1(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联用仪(LC-MS-MS)):

### 一、交货时间及地点:

-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交付完成。
-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3、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 三、付款方式:

- 1) 设备到场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 2)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正常使用一个月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 四、验收:

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需要首次计量并符合计量标准要求检测 1 次;正常使用 3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单位。

### 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 (3) 招标文件；
-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5) 货物清单；
- (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 五、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1年（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六、合同实施：

1、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合同包 2(液相联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 一、交货时间及地点:

-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交付完成。
-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3、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 三、付款方式:

- 1) 设备到场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 2)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正常使用一个月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 四、验收:

#### 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需要首次计量并符合计量标准要求检测 1 次;正常使用 3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单位。

### 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 (3) 招标文件；
-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5) 货物清单；
- (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 五、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1年（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六、合同实施：

1、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合同包3(离子色谱仪):

#### 一、交货时间及地点:

-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交付完成。
-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3、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 三、付款方式:

- 1)设备到场后支付合同价款的60%;
- 2)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正常使用一个月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

#### 四、验收:

##### 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需要首次计量并符合计量标准要求检测1次;正常使用30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单位。

### 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 (3) 招标文件；
-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5) 货物清单；
- (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 五、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1年（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六、合同实施：

1、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第五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 一、供货合同格式

国家羊乳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陕西）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GZB-2024-0101），在富平县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由西北国际（陕西）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富平县检验检测中心（以下简称“买方”）确定（中标单位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中标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买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货物名称），并接受了卖方以价格（中标金额大写）（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产品及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设备清单

附件 2—质量保证承诺

附件 3—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 4—培训计划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

3、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付款方式:

1) 设备到场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2)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 正常使用一个月后,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6、交 货 期: \_\_\_\_\_。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7、本合同一式伍份, 其中, 买方贰份, 卖方贰份, 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壹份。

8、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 自买卖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

卖方名称: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二、合同条款

###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款。

1-3、“货物”系指卖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产品、部件或其它材料。

1-4、“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场地。

1-6、“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7、“买方”是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即富平县检验检测中心。

1-8、“卖方”是指提供本合同内的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即中标人。

1-9、“天”指日历天数。

### 2、适用性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卖方的投标文件承诺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 3、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3-1、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3-2、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3-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3-3、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 3-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买方。

#### 4、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产品或产品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5、技术规格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的标准。若卖方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标准的，按投标文件的承诺执行。

#### 6、检验和测试

6-1、买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测试产品及其部件，以确认所供产品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6-2、检验和测试在买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进行。

6-3、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产品或部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产品或部件，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产品或部件，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6-4、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产品及其部件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验收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6-5、如果在产品使用寿命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产品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含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

向卖方提出索赔。

## 7、包装及运输

7-1、卖方负责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前的所有包装、运输、装卸及保险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7-2、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漏、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7-3、货物的运输方式由卖方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满足货物运输和装卸的要求，保证买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

## 8、伴随服务

8-1、卖方必须在合同生效后三十（30）天内向买方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说明、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等。

8-2、卖方应向买方提供下列所有服务，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与“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 （1）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 和/或试运行；
- （2）提供货物组装 和/或 维修所需的工具；
- （3）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 （4）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5）在卖方或制造厂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软硬件升级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8-3、卖方应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

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8-4、如果卖方或制造厂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成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

## 9、备品备件

9-1、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品备件有关材料、通知和资料：

(1)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品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

(3)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品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9-2、卖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 10、质量保证

10-1、质量保证期为终验合格之日起\_\_\_个月。

10-2、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合格产品。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10-3、根据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

10-4、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5、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修补缺陷，买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 11、索赔

11-1、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10-1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1-2、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货款或从卖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若索赔金额超过未付货款或履约保证金的，卖方必须用已收货款进行弥补。

## 12、变更指令

12-1、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

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卖方提供的服务。

12-2、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 13、合同修改

除了合同条款第12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 14、转让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5、卖方履约延误

15-1、卖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中规定的交货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5-3、除合同条款第 20 条规定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15-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延误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 17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 16、验收

16-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16-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成交单位。

### 16-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 (3) 招标文件；
-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5) 货物清单；
- (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 17、误期赔偿费

除合同条款第19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18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 18、违约终止合同

18-1、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15-2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或误期赔偿费达到最高限额。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买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的行为。

18-2、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18-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9、不可抗力

19-1、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9-2、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9-3、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20、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

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 21、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1-1、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1-2、对卖方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1）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2）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 22、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60）天还不能解决，双方可依以下一种方式解决：

22-1、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2-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23、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24、通知

24-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24-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 25、税款

25-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买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25-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卖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 26、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自买卖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 1、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
- 2、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 3、纸质投标文件均须 A4 纸打印（提倡双面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产品彩页、厂家授权等证明材料原件除外。
- 4、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项目编号: XGZB-2024-0101

国家羊乳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陕西)  
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_\_\_\_: \_\_\_\_\_

投标文件

投 标 单 位: \_\_\_\_\_

时 间: \_\_\_\_\_

#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投标报价表

三、投标方案说明书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五、投标人承诺书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七、其他资料



## 二、投标报价表

###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元)	交货期	质保期 (年)	备注
投标报价（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本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单独提交。

## 2.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产品 费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 规格	原产地及制造厂 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 2.3 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如有）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国别、制造商	单价 (元)	备注
1	...				
2	...				
...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 2.4 耗材清单（如有）

序号	耗材名称	规格	单价（元）	预计年用量	备注
1					
2					
...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产品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列表（如有）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					
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1、投标人提供的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涉及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表。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三、投标方案说明书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

附表 1

### 技术规格响应表

序号	品目	招标规格 ☆1	投标规格 ☆2	偏离说明	备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1 指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

2、 ☆2 指投标人拟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功能及技术规格(参数),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3、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满足或低于。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五、投标人承诺书

### 5.1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 10、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 5.2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_\_\_\_\_（是或否，没有填否）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 特定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

(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投标人信息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无需提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_（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作为\_\_\_\_\_ (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 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 (填“没有”或“有”) 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不实，我公司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七、其他资料

- 1、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
- 2、依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3、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实力的文件。

##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包号）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对应包采购内容逐项声明。

## 附件 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 附件 3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